

车辆在车位中疑似被流浪狗咬坏 能否要求保险公司赔付?

帮
你问

“上个月，有一天我下班回家和往常一样把车停在小区的车位里，第二天早上准备开车上班时，发现车的车门和轮胎都坏了，仔细看像是什么东西给咬了。我报了保险，保险公司认定是动物咬坏，不给我理赔。我想问一下，这种情况保险公司拒赔有道理吗?”读者吴先生向“辽沈帮帮帮”求助。

“车停了一夜没动过，仔细看了看，发现车上有动物咬过的痕迹。我就打了110报警，调了小区的监控。就看到有几只流浪狗曾出现在我车周围。警方没有确定车损的原因，我怀疑就是那几只狗咬的。”吴先生介绍。

向保险公司报案后，吴先生将车辆开往4S店进行维修。随即，保险公司前往4S店为吴先生定损。

“理赔员看了我拍摄的现场照片和车辆的痕迹后，就直接认定车损致损原因为动物咬坏。我车辆受损是事实，而且明显是暴力导致的损伤，不是我自己操作不当、故意损坏导致，属于车辆损伤且无法找到第三方的情形，我认为应当在赔付范围内。但是保险公司认为车损情况不符合车损理赔条款内容，只有坚硬的物体碰伤的才能赔，拒绝向我赔付。”吴先生表示。

就吴先生的问题，记者咨询了辽宁申扬律师事务所张雷律师。

“从保险责任来看，在双方均不能明确是

何种原因致损的情况下，车辆发生事故，车主要求理赔，保险公司应当举证证明事故不属于保险责任的范围。保险公司首先应该进行鉴定致损原因，如果没有进行鉴定，属于事故原因不明确的情况。车辆客观发生损失，保险公司没有其他证明的，就应当赔偿。”张雷律师表示。

“而且从保险条款的解释来看，即使确定为动物致损，保险条款中虽未明确规定因动物原因导致的车损属于保险责任的范围，但明确约定的碰撞等情形并未明确排除动物的原因。鉴于保险合同是格式条款合同，保险公司是格式条款的制定者，双方对格式条款的理解发生争议的，应当作出有利于被保险人和受益人的解释。”张雷律师介绍。

辽沈晚报记者 隋冠卓



辽沈晚报记者隋冠卓

说法专家，帮办有法

点
赞台

交警化身“白衣天使”
紧急施救动脉受伤者

面对驾驶人受伤，大腿血流不止，在没有急救用品、急救车还未赶到的紧急情况下，交警使用铁线捆扎伤处，成功帮助伤者止血，为急救赢得了时间。

日前，沈阳公安交警苏家屯大队一中队辅警杨晓雷正在省道101线十里河路口值勤，突然身后传来撞击声，一辆电动三轮车与摩托车发生碰撞，摩托车驾驶人倒地不起，受伤严重。

杨晓雷迅速向大队调度室报告情况，拨打120急救电话，同时仔细观察伤者情况，发现其膝盖骨裸露、脚掌穿透，腿部大量出血，初步判断为动脉破裂。血流到地面，与雨水交织在一起，浸红事故现场，这里距离医院较远，急救车短时间内无法到达，如不能迅速有效止血，伤者很可能可能出现生命危险。

“必须想办法为伤者止血!”杨晓雷跑到附近商店借来尼龙绳，捆扎在伤者大腿根部以防止动脉继续出血，又用塑料袋套住受伤部位防止雨水侵入。但因缺少专业医用装备，用尼龙绳无法紧致包扎，在等待急救车过程中，伤者腿部仍在出血，且已出现头晕、恶心等不良反应，杨晓雷又向周边居民借来钳子和铁丝，进一步加固止血部位。

救护车赶到后，急救人员充分肯定了杨晓雷采取的止血措施，称如果伤者没有得到及时止血，那么后果不堪设想。

杨晓雷救人的画面正好被现场群众拍了下来并上传到网络，网友纷纷赞赏交警暖心的救人举动和专业的急救手法。杨晓雷之所以如此沉着冷静，与他在警务培训中认真学习包扎止血等急救知识有很大关系。

9月21日，伤者家属专程来到十里河警务工作站，当面对杨晓雷急救伤者行为表示感谢，并将一面绣有“人民警察为人民 危急时刻伸援手”的鲜红锦旗交到杨晓雷手中，称伤者没有出现生命危险，这多亏了交警的及时救助。

辽沈晚报记者 金国建

女友不知情 从她手机中转钱算盗窃吗?

男女朋友同居在一起，平日花销都是两人共同支出。而男友一时“手紧”，趁着女友正在熟睡，拿起其手机给自己微信转账。女友发现后报警，目前这位“男友”因涉嫌盗窃罪已被刑事拘留。

亲密如“枕边人”，偷偷从女友微信中转点钱用，看似不是大事，竟然也是犯罪？

辽宁锦州的王女士向警方报警时说，自2022年4月开始与“男友”黄某因为热恋同居。平时，二人的吃穿用度大多实行AA制，房租水电等生活支出两人共同承担。可是最近，王女士发现，男友竟然从自己的微信中转走了自己的工资。

原来，王女士信任黄某，告诉对方自己有一

张专门存有工资的银行卡，这让手头拮据的黄某惦记上了。

这天夜里，趁女友熟睡，黄某拿起王女士的手机，并用对方的指纹解锁进入了微信钱包，偷偷地将女友工资转入到自己手机里，并删除了转账记录。

6天后，王女士猛然发现自己银行卡里的钱少了，于是便来到派出所报警。

在进行一系列工作后，民警锁定的犯罪嫌疑人正是王女士的“男友”黄某，并果断出击将黄某抓获，成功追回被盗款。

犯罪嫌疑人黄某对盗窃女友2200元人民币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犯罪嫌疑人黄某已被公安机关依法

刑事拘留。

警方提醒，因为两人并没有形成夫妻关系，各自拥有的存款都是个人财产。“男友”在“女友”不知情的情况下，对对方个人财产进行侵占的行为属于盗窃。

我国刑法中规定，非法占有为目的，盗窃公私财物数额较大或者多次盗窃、入户盗窃、携带凶器盗窃、扒窃公私财物的行为，都属于盗窃犯罪。

辽沈晚报记者 吕洋



辽沈晚报记者吕洋

您的帮办热心人

遗嘱公证 如何办理?

前日，有读者向“辽沈帮帮帮”咨询，孩子已经去世，死亡证明等材料全都在前妻手中，无法获得，现在想要办理遗嘱公证却被告知需要提供已故继承人的死亡证明，不知在哪里开具？开具后之还需要哪些手续和材料，如何操作？

辽宁省公证处公证员李思璇给出了解决办法：死者注销户口的户籍地派出所一般都有存档，可以帮助开具死亡证明。

李思璇称，遗嘱与百姓生活息息相关，大家也应该了解，根据《民法典》的规定，遗嘱方式有六种，包括自书遗嘱、代书遗嘱、打印遗嘱、录音录像遗嘱、口头遗嘱和公证遗嘱，任一方式均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李思璇提醒道，办理遗嘱公证需要提交以下材料：立遗嘱人的身份证、户口本、婚姻状况证明、与遗嘱受益人的亲属关系证明、其他继承人相关证明材料、所涉财产凭证以及其他材料。

辽沈晚报记者 金国建

话费充值“猫腻”多 点击链接需谨慎

提
个醒

日前，有不少沈阳的消费者在多个知名APP上看到一则这样的信息：“29.9元充值得100元话费”，但充值却遇到了问题。在充值29.9元后，100元话费不能到账，或是收到门槛极高的优惠券。律师表示，这类信息“猫腻”多，类似链接，请消费者谨慎点击。

昨日，家住沈阳市沈河区的安先生告诉记者，在前两天，他使用某款APP在超市付款后，手机界面突然跳出“29.9元充值100元话费”的信息，因为这款APP特别出名，所以他对于这个信息也比较信任。随后点击了相关链接，按照该链接要求输入手机号。

安先生表示，他在手机推广短信里找到了一条信息，内容是充值话费需下载另一款APP。

安先生按照要求下载了APP，又按照要求进行注册。登录后，他发现账号内仅仅给了第一张充值话费券，上面显示充值50元，享受2.5元优惠，充值100元，可以享受5元优惠。“细算了一下，要想享受29.9元优惠100元的话费，我得充值上千元的话费才行！”安先生气愤地说。

据媒体报道，目前这样的APP软件非常多，记者也曾经在一些APP上看到过这样的信息，只要点击就能进入充值界面。

辽宁德济律师事务所的张德升认为，对于充值的消费者来说，只是看到信息当中的一个简单的介绍，就误以为能够进行直接的一次性充值，没有完全了解清楚；而商家这一方，也没有将自己的服务内容列清楚，导致双方对合同的履行以及标的产生了一个重大的误解，根据相关的法律规定，消费者可以依据重大误解为由，主张撤销双方之前签订的合同。

最后，记者提醒广大消费者，像这种不切合实际的信息链接最好不要点击。

辽沈晚报记者 赫巍利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总值班:贾敬伟
一版编辑:吴昊
一版美编:王晨同

零售
专供



6935970 566666

@ 所有沈阳人

地铁6号线金山北路站
主体结构施工
工期3个月

根据市政部门统一安排，沈阳地铁6号线金山北路站主体结构施工，于9月23日进场施工，至12月22日结束。将占用鸭绿江北街的金山北路北口路西侧慢车道，行人、非机动车调整至边石下通行，北向南方向边石下由3排机动车道调整为2排机动车及1排慢行道，工期3个月。

辽沈晚报记者 金国建